

重庆两江新区鱼复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奥特斯三期用电接入和配电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3月24日，重庆两江新区鱼复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组织有关单位及专家（名单附后）对“奥特斯三期用电接入和配电工程”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通过踏勘现场，听取业主单位对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环境影响报告表情况和重庆卓越环保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情况介绍，审阅有关资料后，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一、项目基本概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1、环评及其批复中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1）变电站：在老 110kV 枇杷站外建设新 110kV 枇杷变电站一座，为户外 GIS 变电站，主变规模为 $2 \times 50\text{MVA}$ ，采用三相油浸式自冷低噪音铜芯双绕组有载调压电力变压器，电压等级 110/35/10kV；变电站围墙内占地面积 2656m^2 ，总建筑面积约 627.53m^2 。

（2）线路：

①新建老 110kV 枇杷站至新 110kV 枇杷站的 2 回 110kV 电缆线路，电缆排管长约 0.13km，排管内的电缆线路长约 $2 \times 0.25\text{km}$ ，电缆导线采用 ZB-YJLW02 64/110kV 1000mm^2 交联聚乙烯绝缘皱纹铝护套聚氯乙烯外护套电力电缆（B 级阻燃）；

②新建新 110kV 枇杷站至拟建 220kV 珙复线的 2 回 110kV 电缆排管，长约 0.04km；

③新建新 110kV 枇杷站至奥特斯厂房外的 2 回 35kV 电缆线路，电缆排管长约 2.3km，排管内的电缆线路长约 $2 \times 2.5\text{km}$ ，电缆导线采用 ZB-YJLW02 64/35kV 500mm^2 交联聚乙烯绝缘皱纹铝护套聚氯乙烯外护套电力电缆（B 级阻燃）。

2、实际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1）变电站：在老 110kV 枇杷站外建设新 110kV 枇杷变电站一座，为户外 GIS 变电站，主变规模为 $2 \times 50\text{MVA}$ ，采用三相油浸式自冷低噪音铜芯双绕组有载调压电力变压器，电压等级 110/35/10kV；变电站围墙内占地面积 2656m^2 ，总建筑面积约 594.03m^2 。

新枇杷站建完验收后已移交至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市北供电分公司，移交后，“新枇杷变电站”更名为“物流园变电站”。

（2）线路：

①新建老 110kV 枇杷站至新 110kV 枇杷站的 2 回 110kV 电缆线路，电缆排管长约 0.13km，排管内的电缆线路长约 $2 \times 0.25\text{km}$ 。

②新建新 110kV 枇杷站至奥特斯厂房外的 2 回 35kV 电缆线 1 路，电缆排管长约 2.3km，排管内的电缆线路长约 $2 \times 2.4\text{km}$ 。

（二）环保审批及建设过程情况

2020 年 4 月 3 日，项目取得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核发的《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市政 500141202000011 号）；

2020 年 4 月 30 日，项目取得重庆两江新区经济运行局下发的《重庆市两江新区经济运行局关于奥特斯三期用电接入和配电工程可研的批复》（渝两江经审〔2020〕164 号）；

2020 年 9 月 16 日，项目（变电站）取得重庆市两江新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核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市政 500141202000086 号）；

2020 年 11 月 5 日，项目（输电线路）取得重庆市两江新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核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市政 500141202000098 号）；

2020 年 11 月 27 日，项目取得重庆两江新区建设管理局下发的初步设计批复（渝两江建审〔2020〕62 号）；

2020 年 12 月 1 日，项目取得重庆市生态环境局两江新区分局下发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渝（两江）环准〔2020〕167 号）；

2020 年 12 月 11 日，重庆两江新区建设管理局复函（渝两江建函[2020]331 号）中明确输电属电力工程，可不申办施工许可证。

项目开工日期为 2020 年 8 月 16 日，完工日期为 2021 年 2 月 3 日。项目建设至今无任何环保投诉与环保纠纷。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7615.8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7 万元，投资比例约 0.3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环评及环评批复中所有的建设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过现场调查，并对照《奥特斯三期用电接入和配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本项目发生的主要变化情况如下：

1、站内建筑面积由 627.53 m^2 减少至 594.03 m^2 ；

2、新 110kV 枇杷站至拟建 220kV 珙复线的 2 回 110kV 输电线路纳入其他项目，因此输电线路减少 1 条；

3、新 110KV 枇杷站建完验收后移交至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市北供电分公司，移交后，“新枇杷变电站”更名为“物流园变电站”。

其余与环评阶段一致。

参照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界定程序规定的通知》（渝环发[2014]65号），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因此不影响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三、环保设施建成情况

1、废气治理措施

本工程营运期间无废气产生。

2、废水处理设施

变电站无值班值守人员，依托老 110kV 枇杷站的值守人员，因此运营期无生活污水。

3、噪声防治措施

变电站采取的降噪措施主要有：优化变电站平面布局、选用低噪声变压器（包括主变散热器）、变压器基础垫衬减振材料等方式。

4、固体废物治理措施

废蓄电池由有资质单位处置，检修过滤油渣，直接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专业单位运走处理，不在变电站内暂存；事故废油由集油坑和事故油池收集废油，废油送有资质单位处置。

事故油池、集油坑等为混凝土结构，具有防渗、防雨、防盗、防风、防晒功能，有专人看管，设警示标志。

5、电磁辐射防治措施

变电站配电装置采用 GIS 设备即空气绝缘金属封闭开关设备配电装置，主变与变电站四周围墙距离均较大，经过距离衰减减少工频电磁场影响。

四、验收监测情况

1、电磁辐射

在验收监测期间，变电站工况稳定、运行正常时，电磁辐射监测点工频电场强度分别为 10.240 V/m、0.337V/m，磁感应强度分别为 0.316 μ T、0.151 μ T，工频电场强度、磁感应强度均符合《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相关标准及渝（两江）环准（2020）167 号要求。

2、噪声

在验收监测期间，变电站工况稳定、运行正常时，厂界噪声监测点昼间等效声级分别为 52dB、61dB、52dB，夜间等效声级分别为 42dB、50dB、41dB，变电站东侧及西侧噪声排放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及渝（两江）环准（2020）167 号要求，变电站南侧临福港大道一侧噪声排放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4 类及渝（两江）环准（2020）167 号要求。

五、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环保档案资料齐全；企业建立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的环保措施和设施，环保设施已经建成，满足相关环保标准要求。验收组原则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六、后续管理及要求

- 1、定期检修事故油池，防止破损；
- 2、加强环保档案管理。

验收组：

杜春漫

张仲奎

吴明华

吕娟

业主单位（盖章）：

2023年 3月 24日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illegible]